

以学校为本的「三层应急机制」

第一层应急机制

第一层应急机制的目的是及早识别及支持有较高自杀风险的学生，并及早为相关学生提供适时的协助及寻求专业的辅导或治疗服务。

教育局促请学校人员参考《识别、支持及转介有自杀行为的学生——学校资源手册》，初步识别较脆弱的学生及留意他们有否出现自杀警告讯号。如有需要，学校可安排较高风险的学生透过有效的筛查工具进行初步的精神健康筛查。经筛查后，学校辅导人员应展开跟进服务。学校应首先透过校内的跨专业团队（包括辅导主任、辅导人员、学校社工和校本教育心理学家等）共同商议，灵活调动校内人手和资源，优先照顾和辅导有较高自杀风险的学生。我们建议学校人员参考《学校如何帮助有精神健康问题的学生》指引，为学生尽快提供支持，例如引导学生思考克服困难的应对技巧和身边可寻求的支持、定期与学生会面 and 提供小组训练、就松弛技巧及应对方法给予个别辅导、为学生安排合适的校本支持及活动，或为学生提供相关小区资源的信息，转介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学生接受支持服务，详情请参阅项目二。

第二层应急机制

第二层应急机制是政府以跨部门、跨专业及跨界别合作的方式组织「校外支持网络」，为学校在短期内增强「外援」。负责的社工已接受如何支持有较高自杀风险的学生们的专业培训，可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适切的介入服务。如学校经上述第一层应急机制的识别及校本介入后，确认有较高自杀风险的学生需要「校外支持网络」进一步的支持，学校可联络所属区域的「校外支持网络」（联络名单请参阅项目三）。如学校认为有需要转介个案，须先取得有关家长或监护人的同意，将转介表格及家长或监护人同意书（项目四）提交至所属区域的「校外支持网络」。

请留意，以往第二层机制只涵盖未有参加「医教社」的公帑资助中学，以及学校人手不足以应付的新发现个案。由2024年11月1日起，在优化的第二层机制下，即使是参加「医教社」的公帑资助中学或非新发现的个案，学校亦可寻求「校外支持网络」队伍的协助。

「校外支持网络」队伍会尽快与有关学生接触及安排跟进服务，包括透过个人、小组或在线形式，为学生提供评估、支持和辅导等应急介入服务，亦会按学生的需要与小区支持服务配对，为学生提供多样化和适切的跟进服务，如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综合儿童和青少年服务中心和精神健康综合小区中心。如「校外支持网络」队伍经接触学生及评估后认为学生为高自杀风险，会与家长商讨是否需要按下述第三层应急机制转介医管局精神科服务跟进处理。

第三层应急机制

第三层应急机制是由学校转介有高自杀风险（而非只是有严重精神健康需要）的学生到医管局接受精神科专科门诊服务。学校可参考项目五的指引转介符合条件的学生。学校与学生家长商议后，可签发指定校长转介表格（项目六），由家长陪同学生到精神科专科门诊诊所进行分流评估，以接受所需的治疗和支持服务。学校人员亦可按需要陪同学生及家长前往，于分流过程中提供相关资料，以便医护人员就学生的状况作更全面评估。经分流及甄别后，如学生情况属紧急并需要及早诊治，医管局会优先跟进。学校在作出转介前，必须审慎衡量有关学生是否有高自杀风险，以免影响其他在医管局精神科服务系统轮候的患者接受治疗的机会。至于被评估为非紧急（稳定）个案的学生，在轮候精神科专科门诊服务期间，可由学校安排接受第一层机制校内支持及第二层机制「校外支持网络」的服务。如学生的精神状况有变，可返回所属的精神科专科门诊诊所再次接受评估以判断是否需要提前诊期，或到急症室求诊。同时，医管局已设立一条专为校长而设的电话咨询热线（电话号码：2742 4508），以提供专业意见。

若学生身体有严重受伤、生命危险或需要实时支持，学校应立即启动危机处理机制和采取迅速的行动，包括报警求助或将学生送往医院接受治疗。